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如投标即  
视为认可本文件的所有条款

# 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 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

## 招 标 文 件



荣祥项目管理  
Rongxiang Project Management

项目编号：郑经采公开-2026-6

采 购 人：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

代理机构：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投标邀请</b>	1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1
2. 招标文件	12
3. 投标文件	13
4. 投标	15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15
6. 授予合同	17
7. 信用记录	18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b>第三章 资格审查</b>	19
资格审查前附表	19
<b>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b>	21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b>第五章 合同</b>	28
<b>第六章 服务需求</b>	34
<b>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b>	49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1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52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54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55
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56
<b>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b>	57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9
二、授权委托书	60
三、投标书	61
四、投标承诺函	62
五、投标报价表格	63
六、服务方案	64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66
八、优惠及服务承诺	67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8
十、其他资料	6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郑经采公开-2026-6

2、项目名称：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1164600.00 元

最高限价：311646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郑经采 公开 -2026-6	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 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 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 三年全域保洁项目	31164600.00	31164600.00	是	31164600.00，其中 小微企业采购金 额：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类别：服务类

5.2 服务范围：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4 服务期限：三年；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服务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5.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市、区有关规定；

5.8 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1月19日至2026年01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网上下载。供应商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2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2月1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创新扶持企业发展。“政采贷”是以政府采购合同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信贷产品。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可通过“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选择意向银行，凭中标通知书向银行申请授信，解决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物业管理；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工业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供应商须注册成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并取得CA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尚未办理企业CA数字证书的，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开通了CA数字证书在线办理功能，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交易主体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业务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s://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如遇使用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5.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版）”，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6.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加密上传；开启时，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CA锁）。

7.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安路与前程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联系人：冉老师、赵老师

联系方式：15837101789、135925691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 C 座

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2. 1	采购人	名称：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安路与前程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联系人：冉老师、赵老师 联系方式：15837101789、13592569183
1. 2.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 C 座 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1. 2. 3	项目名称	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
1. 2. 4	服务范围	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
1. 2. 5	资金来源及最高投标限价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b>最高投标限价：</b> 大写：叁仟壹佰壹拾陆万肆仟陆佰元整，小写：31164600.00 元； (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1. 2. 6	服务期限	三年
1. 2. 7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2. 8	服务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1. 2. 9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和市、区有关规定
1. 2.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p> <p>1.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p> <p>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p>
1.2.11	是否接受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1.4.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4.5	答疑会	不召开
1.5.1	分包	不允许
1.6.1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
		形式：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澄清	形式：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且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	形式：投标人自行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5.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7.3	投标文件上传注意事项	<p>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ZTF 格式) 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a>)”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p> <p>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 href="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a>)”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3. 投标时，投标人必须携带 CA 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p> <p>(1) 所有投标人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a href="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a>”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p> <p>(2) 所有供应商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p> <p>(3)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p>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和盖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4.2.1	<b>投标截止时间</b>	2026 年 0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方式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 <a href="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a>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5.1.1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 <a href="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a> )
5.2.1	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共 <u>1</u> 人（含）以上单数组成
5.3.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u>7</u>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5.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
6.4.1	履约保证金	无
8.1	其他	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

	<p>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未支付的，给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p> <p>2. <b>付款方式：按季度结算，经甲方检查考核合格且财政部门将上季度合同款拨付到位后，向乙方结算上季度合同价款（双方确认结算金额无误后，乙方出具相应的发票，甲方向乙方转账付款）。</b></p> <p>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u>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u>0371-61311660</u>，通讯地址：<u>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C座</u>。在法定质疑期内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p>4. 本项目中标公告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p> <p>5.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p> <p>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p> <p>7.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8.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物业管理；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lt;统计上大中小微型工业企业划分办法（2017）&gt;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lt;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gt;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	-------------------------------------------------------------------------------------------------------------------------------------------------------------------------------------------------------------------------------------------------------------------------------------------------------------------------------------------------------------------------------------------------------------------------------------------------------------------------------------------------------------------------------------------------------------------------------------------------------------------------------------------------------------------------------------------------------------------------------------------------------------------------------------------------------------------------------------------------------------------------------------------------------------------------------------------------------------------------------------------------------------------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 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服务。

1.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2.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服务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5 资金来源及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6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7 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8 服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9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0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1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2.13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2.14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1.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4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不组织

#### 1.5 分包

不允许。

#### 1.6 响应和偏差

不允许

#### 1.7 投标语言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 1.9 投标货币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 1.10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服务需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2.1.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服务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认定为投标无效的风险。**

2.1.3 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

2.1.4 根据本章第 1.4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和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可。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组成：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投标文件组成：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书
- (4) 投标承诺函
- (5) 投标报价表格
- (6) 服务方案
-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8) 优惠及服务承诺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其他资料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进行填写。
- 3.2.2 投标报价应是指满足采购需求所需的全部费用。未填入报价项目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报价，也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2.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3.2.4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 3.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 3.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 3.4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 3.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3.4.2 在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各项服务名称、服务内容、服务期限等。
- 3.4.3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

**3.5 投标保证金：**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有效期

- 3.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 3.6.2 投标文件应自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6.3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 3.7 投标文件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资格审查册通用格式”、第八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服务质量、服务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时，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应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和盖章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5.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 5.1 开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5.1.2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 (3) 投标单位进行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 (4) 采购人解密及批量导入；
- (5) 唱标；
- (6) 质疑及回复（如有）；
- (7) 开标结束；

5.1.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

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5.1.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5.2 资格审查工作

5.2.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5.3 评标工作

### 5.3.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推荐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情形除外。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5)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 5.3.2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除外）；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本章第5.3.2项第(1)至(5)目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5.3.4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4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5.4.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 5.4.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5.4.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5.4.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5.4.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 5.4.6 评标结束后，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 6. 授予合同

#### 6.1 中标公告

6.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自收到评标报告后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6.1.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6.1.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6.1.4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1.5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6.2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6.3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 6.4 履约保证金

无

##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5.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5.4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 的违约金。

6.5.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6.5.6 如中标人不按本章第 6.5.1 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 7.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详见附件）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附件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承诺函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服务范围	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
	服务期限	三年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和市、区有关规定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情形，存在一致 情形单位的投标文件按照无效标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15分 技术部分：55分 商务部分：3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投标报 价 (15 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5 分	计算方法如下： 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人的最低评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报价×15 注：（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中价格 将均不予以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 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

		<p>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4）评标委员会认定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5）有效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未被判定为投标无效的所有投标人。</p>
2.2.2 (2)	技术部分（55分）	<p>1. 清扫保洁综合管理制度。（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清扫保洁综合管理制度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2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2. 作业人员的配备安排。（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作业人员的配备安排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2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3. 日常清扫保洁工作任务安排。（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日常清扫保洁工作任务安排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2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4. 秋冬清扫保洁方案及应对积雪措施。（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秋冬清扫保洁方案及应对积雪措施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2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5. 重大活动、节假日的清扫、保洁工作安排。（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大活动、节假日的清扫、保洁工作安排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2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p>

		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p>6. 对暴风、暴雨等恶劣天气的应急预案。（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暴风、暴雨等恶劣天气的应急预案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7. 作业工具、劳保用品、车辆配置安排。（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作业工具、劳保用品、车辆配置安排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8. 质量、安全保证措施。（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9. 应对迎检及合同外的临时任务的方案。（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对迎检及合同外的临时任务的方案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10. 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p>11. 城市精细化管理。（5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城市精细化管理进行评价，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p>
		注：技术部分实施方案评分办法中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

		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	
2.2.2 (3)	商务部分 (30分)	企业类似业绩 4 分	投标人需具有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保洁类似业绩合同每有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提供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公司车辆配置 6 分	投标人提供的拟投入本项目的自有或租赁作业车辆，洗扫车、清洗车、密闭式垃圾车， 提供齐全得 6 分，缺一项扣 2 分。提供自有购车发票或租赁合同。
			1. 独立解决道路事故和用工等纠纷，不让采购人承担责任的承诺及措施。（4 分） 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4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2. 其他实质性承诺及合理化建议。（4 分） 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4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服务承诺及 合理化建议 20 分	3. 按时发放且不克扣环卫工人工资、发放高温津贴、带薪年假、支付加班工资的承诺及措施。（4 分） 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4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4. 遵守国家、省、市、区作业标准的承诺及措施。（4 分） 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4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5. 遇重大活动时积极配合采购人进行作业的承诺及措施。（4 分） 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4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注：商务部分服务承诺及合理化建议评分办法中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
--	--	--------------------------------------------------------------------------------------------------------------------------------------------

##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2. 评审标准

### 2.1 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1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资格审查标准、符合性审查标准规定的任何一项不符合的；
- (3) 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7) 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9)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标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各评委综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五章 合同

### 劳务作业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全称）：\_\_\_\_\_

乙方（承包人全称）：\_\_\_\_\_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次中标确定的劳务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承包范围

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

#### 二、服务内容

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公共环境卫生、护栏清洁、小广告清除、路边侧石的清洗、道路绿化带内垃圾捡拾、清理积水、除雪、防汛、市容市貌整治、雨水井、下水井的清掏、垃圾桶、垃圾池等垃圾收集、清运等。

#### 三、承包方式

1、乙方在承包的范围内以包工、包料、包机械工具、包质量、包安全的方式实施劳务作业总体承包。

2、劳务作业所需的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环卫作业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 四、合同价款

总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 \_\_\_\_\_元。

#### 五、承包期限

本次承包期限为\_\_\_\_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六、乙方必须遵循以下道路清扫保洁质量标准：

清扫保洁要求：道路清扫保洁必须按照国家和市、区有关规定进行清扫保洁。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国家、省、市有关道路清扫保洁标准和市政道路实际，制定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  
2、承包期内，甲方负责乙方作业质量的考评，并进行绩效考核。作业质量考核标准及退出机制详见附件一、附件二，若附件一中作业质量经月度考核合格，则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若经月度考核不合格，则甲方按照月合同价款的8%扣除后支付给乙方。

3、乙方在合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再进行转包或发包，如发现此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4、乙方如向甲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甲方视履约情况退还乙方（保证金不计利息）。如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中途被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一律不予退还。

5、项目费用按月结算，经甲方检查考核合格且财政部门将上月合同款拨付到位后，向乙方结算上月合同价款（双方确认结算金额无误后，乙方出具相应的发票，甲方向乙方转账付款）。乙方在收到合同价款后，应按且不低于郑州市城市管理局关于环卫职工工资最低标准（含各项福利）的最新规定向员工足额发放工资。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组织落实考核办法并制定实施细则，全天巡回保洁。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时清扫路面、清运、收集、运输垃圾，按照规定建立台帐。乙方需服从甲方监督。

2、按照柳湖办事处辖区内道路面积，乙方保证每日不少于\_\_\_\_位清扫保洁人员，\_\_\_\_台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工具（其中\_\_\_\_台，\_\_\_\_辆）。如发现人员或者机械设备未达到承诺标准，甲方有权按作业质量对乙方进行考核，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负责服务的道路，如遇市政规划拓宽改造或市政施工等需要增减服务面积的，乙方无条件负责新增路段的清扫保洁或减少相应的服务面积，做好新增道路的清扫保洁工作，合同价格据实进行相应调整，绩效考核比例不变。服务标准及要求按本合同规定执行，期满后同时终止。

4、在遇到重大活动期间，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按甲方指定的路段和区域进行必要的保洁作业，并确保作业质量。

5、乙方应加强人员管理，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安全、遵守交通规则、守法守纪培训，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人员素质，树立良好企业形象。乙方应做好安全教育培训及安全防护措施，配备安全防护用品、用具、标志、服饰等，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出现人身安全事故（因工伤、残、死亡等）及其他意外情况或造成甲方或第三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等发生的一切损害赔偿均由责任人或乙方承担和解决，由此产生的所有纠纷均由乙方处理解决。如果因乙方员工或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6、乙方需按照市定标准要求，环卫职工工资不低于环卫职工工资最低标准（含各项福利）的新规定，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不得随意克扣员工工资，并为员工办理意外保险。

7、严格执行安全规定，不得违规作业。乙方作为用人单位，所用或者安排员工按劳动法执行，不符 合条件的不得使用。

8、乙方须合法经营，承包期内，如发生违法违纪责任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

9、乙方自行配置作业工具及工装且必须符合甲方的统一标准和要求；

10、乙方负责保洁人员的工资、工作服装、生产作业工具，福利待遇及人身意外保险。在工作中造成的工伤、伤亡等事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11、乙方须与所用人员依法签订用人协议，有关责任应在协议书中明确表述。

12、鼓励乙方实行机械化作业，机械化作业需要技术人员操作的，由乙方负责配备。机械化工具发生故障，后期维修维护等由乙方负责，不得影响甲方工作进度。乙方承担机械化（如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车辆和工具）的配备及维修。清扫保洁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乙方运往垃圾中转站。路面遗散的大堆生活垃圾、由乙方及时组织清理运至垃圾处理厂。

## 九、甲、乙双方作业任务的交接

关于甲、乙双方作业任务交接的相关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 十、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项目费用按月结算，经甲方检查考核合格且财政部门将上月合同款拨付到位后，向乙方结算上月合同价款（双方确认结算金额无误后，乙方出具相应的发票，甲方向乙方转账付款）。乙方在收到合同价款后，应按且不低于郑州市城市管理局关于环卫职工工资最低标准（含各项福利）的最新规定向员工足额发放工资。

## 十一、其他

1、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规章，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如有和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条款，以法律、法规为准。

2、甲乙双方不得违约，不得擅自终止合同，如单方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提前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并向对方按中标合同总价的 3%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对方损失，同时本合同解除。

3、如遇以下任一项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

①乙方在工作中出现打架斗殴、吃拿卡要等违法违纪行为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经查证属实；

②《劳务作业承包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乙方需将人员及机械按合同约定全部到位。若在规定时间内人员和机械到位率低于百分之九十（含百分之九十）的。

③在市（区）级检查考评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周评比、月奖惩中按照规定被扣分扣款的，甲方有权在财政扣款金额 70% 以内对乙方二次考核，如被奖励的，甲方在财政奖励金额 50% 以内，对乙方予以奖励。

④乙方服务质量被有效投诉或被媒体曝光的，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

4、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前，乙方应向甲方交纳人民币\_\_\_\_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

5、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订立补充合同。

6、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7、本合同履行中如产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提起诉讼。

8、合同履行中如因上级单位调整管理模式，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责任。

## 十二、 补充条款

---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

乙方：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合同法》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 (二) 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四) 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 (七) 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 第二条：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乙方从事不属于乙方义务的工作。
- (二)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四)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 (六)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乙方施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 (七) 甲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 第三条：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 (一) 乙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 乙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乙方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甲方利益。

(六) 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 乙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甲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3%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 乙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黑名单，禁止3-5年内进入甲方作业市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 甲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甲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乙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 第五条：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份，采购办备案\_\_\_\_份。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人）：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服务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郑州经开区先进制造业园区管委会筹备组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三年全域保洁项目
2. 服务范围：黄店镇辖区、郑姚管理区辖区全域保洁服务；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服务期限：三年
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服务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市、区有关规定；

### 二、服务方案

#### 黄店镇全域保洁项目服务方案

##### 一、服务范围

中牟县黄店镇人民政府黄店镇人居环境整治全域保洁，黄店镇全域内农村生活垃圾的日常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及杂物、秸秆、其他垃圾清理及处置等工作。全域保洁服务面积 55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 37706 人。

##### 二、服务内容

服务区域内农村生活垃圾的日常清扫、保洁、收集、转运及杂物、秸秆、其他垃圾清理及处置等，具体如下：

（一）道路。国道、省道、县道以及高速公路、铁路等区域沿线的生活垃圾拾捡；乡镇连接道、村庄连接道、村内道路的清扫和保洁收集和转运。

（二）村庄。21 个行政村区域内村庄的清扫保洁、收集和转运，合同约定的公共厕所、田间地头、河塘沟渠的生活垃圾日常清扫、保洁、收集和转运及杂物、秸秆、其他垃圾清理及处置等。

**附件：**

**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域保洁工作机制，提升城乡环卫保洁力度，打造整洁、优美的农村人居环境，结合农村环境整治全域保洁项目运营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考核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统一考核标准，实行“**乡镇人居环境考核**”的办法，确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域保洁工作实现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二、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_\_\_\_\_

具体参照本考核办法中的考核标准和扣分细则实施综合打分考评。

**三、考核内容**

- (一) 服务范围内的农村环卫设施设备的建设、投放、运营和日常管理维护。
- (二) 服务范围内的主次道路、人行道、边坡、沟渠、坑塘、绿化带、墙体、线杆、灯杆、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等的环卫保洁、垃圾收运和农业垃圾的清理。
- (三) 镇村广场、游园、健身场所、公厕等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和白色垃圾拾捡。
- (四) 各类生活垃圾及时收运至县垃圾指定地方。
- (五) 冬季道路重点区域除雪、除冰、除险等各类应急处置工作。
- (六) 结合疫情形势，立足自身实际协助乡镇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 (七) 县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推进组和各镇政府交办的临时性、阶段性、突击性（含应急保障、迎检创卫、检查视察、评比验收、集中整治及其他活动）的环境卫生保障服务工作。

**四、考核标准**

**(一) 镇区环境卫生管理标准和检查标准**

**1、道路（街道、连接路）卫生标准**

- (1) 每日普扫结束后转入全区域巡回保洁；保洁时段根据路面情况确定，保洁内容以捡拾垃圾杂物、清理果皮箱、擦拭道路附属设施为主；暂不使用的作业工具应隐蔽摆放。
- (2) 根据路面情况采取适宜的冲洗方式作业。主要道路春秋每周不少于3次、夏季每天1次洒水、冬季视情调整。
- (4) 冲洗后应及时收水，路面无积水。
- (5) 协助区、乡两级主管部门做好道路的除冰雪工作。

### **检查标准**

- (1) 车行道整体无积尘积泥和油渍；无积水、无白色垃圾；路沿石立面和交通隔离设施干净整洁无积泥，畅通无堵塞。
- (2) 道路附属设施立面干净整洁。
- (3) 垃圾收集容器配置齐全，设置规范。
- (4) 道路边（护）坡和边沟无暴露的生活垃圾。

### **2、镇区广场、游园、健身场所等公共场所卫生标准**

- (1) 普扫完成时间与周边道路一致，根据需要可增加频次。
- (2) 实行全区域巡回保洁，保洁时段与周边道路一致；暂不使用的作业工具应隐蔽摆放。
- (3) 室外区域地面依据实际情况予以冲洗。
- (4) 遇突发污染时，应洗刷被污染区域，直至恢复原状。

### **检查标准**

- (1) 地面无垃圾和污水积存；路沿石立面无积泥；无乱涂画和乱张贴；水篦子亮桥亮角，畅通无堵塞。
- (2) 村文化广场内等设施整洁，无生活垃圾乱丢。
- (3) 垃圾桶、中转箱等环卫设施无积尘积泥、油渍。
- (4) 垃圾收集容器配置设置规范。

### **(二) 村庄环境卫生管理标准和检查标准**

#### **1. 村内卫生标准**

村内主要道路每日“普扫”一遍，巡回保洁，村庄卫生达到干净整洁。

### **检查标准**

- (1) 村内及周边无生活垃圾及农业垃圾堆放、无露天焚烧垃圾痕迹、无明显暴露垃圾、无白色漂浮垃圾。
- (2) 主次干道两侧环境干净，可视范围内无漂浮生活垃圾。
- (3) 路面净、沟、墙根净、电杆根净、路边净、绿化带净、垃圾桶净。
- (4) 路面无生活垃圾堆积、无果皮纸屑、无污泥积水。
- (5) 垃圾桶无溢满外漏现象，桶周边达到“四无”，即垃圾桶放置点周边无垃圾、无蚊蝇滋生、无乱写乱画、无污水外溢；

#### **2. 村外及连村路卫生标准**

每周定期安排清扫，达到干净整洁的标准。田间地头、坑塘河渠、道路、边（护）

坡和边沟无漂浮生活垃圾及农业垃圾。

#### **检查标准**

(1) 村外道路无生活垃圾堆放、无露天焚烧垃圾痕迹、无明显暴露垃圾、无白色漂浮垃圾。

(2) 田间地头、坑塘河渠、道路、边（护）坡和边沟两侧环境干净。

#### **(三) 公厕卫生标准和检查标准**

(1) 实行专人保洁和管护，随脏随洁，及时冲洗、消毒。

(2) 适时对公厕设施设备进行检查养护、维修更换、定损核实并做好记录。

(3) 建立每座公厕管护登记，并记录在册。

(4) 严格按照“六无四净两通一明”标准进行公厕管护。

#### **检查标准**

(1) 无溢流、无积便、无烟蒂、无杂物

(2) 地面净、墙壁净、厕位净、周边净.

(3) 水通、电通。

(4) 灯明。

#### **(四) 国省县道、高速高铁、铁路沿线生活垃圾管控标准**

(1) 管理标准：每周集中巡查不少于1次，每周期集中拾捡不少于1次，常态化检查管护。

(2) 检查标准：沿线区域无成片的生活垃圾堆积、可视范围内无漂浮白色垃圾。

#### **(五) 环卫设施卫生标准**

1. 大型环卫设施：主要包含环卫洒水车、清扫一体车、垃圾转运车等，要求外部无污物、灰垢、锈损，标志清晰，车箱箱体密闭完好，全程密闭运输，运输时无飞扬、洒漏、外溢和滴漏。

#### **检查标准**

(1) 车体外部无污物、灰垢，标志清晰。

(2) 全程密闭运输，运输时无飞扬、洒漏、外溢和滴漏。

(3) 装运量适度不冒装、文明驾驶。

2. 小型环卫设施：主要包含垃圾桶等，要求垃圾无外溢，外立面干净整洁、无污物、灰垢。

#### **检查标准**

(1) 垃圾桶垃圾无外溢，外立面干净整洁、无污物、灰垢。

(2) 清扫工具摆放整齐。

## (六) 生活垃圾收集清运管理、作业标准

(一) 定时、定点及时清运，日产日清，垃圾不得外溢；

(二) 清运时垃圾装载不过满，需采用密闭清运车，行车时无跑冒撒漏现象；

(三) 车容整洁，车辆及工具妥善保管；

(四) 遵守交通规则，注意行车安全；

## 五、扣分细则

### (一) 软硬件设置方面

1. 具有集中办公场所，未达到扣 0.1 分。
2. 管理制度健全、上墙，未达要求扣 0.1 分。
3. 按定额配备环卫作业人员，每缺少 1 人次扣 0.1 分。
4. 清扫保洁工具、设备配备满足作业需要，未达到每次扣 0.1 分。
5. 小型机具作业工具满足需要，未达到每人次扣 0.1 分。
6. 管理人员现场检查、巡查到位，巡查日志记载规范完整，未达要求扣 0.1 分。
7. 员工服装应分为冬装、夏装两类，未达要求配置的，每人次扣 0.1 分。
8. 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全年安全教育不得少于 2 次，未达到一次扣 0.2 分。

### (二) 环卫作业方面

1. 未在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普扫任务，每次扣 0.1 分。
2. 保洁作业造成路面扬尘，每发现一次扣 0.1 分（工地施工或车辆带泥污染路面除外）。
3. 清扫工具摆放影响观瞻的每处扣 0.1 分。
4. 在环卫作业时间内，坚持巡回作业，严禁坐岗、打电话、打堆或提前离岗，发现一次扣 0.1 分。
5. 生活垃圾清扫时严禁向道路两侧排水沟和绿地扫渣和倾倒垃圾，发现违规现象一次扣 0.1 分。
6. 路面存有生活垃圾发现一处扣 0.1 分，废弃物洒漏发现一处各扣 0.1 分。
7. 因环卫保洁导致造成路面污染、积水（面积达 3 平方米），每处扣 0.1 分。
8. 垃圾桶周边未保持干净整洁的每处扣 0.1 分。
9. 如因其他人员、单位、门店乱丢弃和车辆漏撒、带泥上路，造成视线范围卫生死角、暴露垃圾等，作业单位应立即向辖区街镇报告，同时应立即组织清除，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解决，按对应内容扣分。

### (三) 安全作业方面

1. 不按规定着全套反光标志作业服每人每次扣 0.1 分。
2. 着装不整齐的每次扣 0.1 分。

### (四) 机械化作业方面

1. 酒水作业质量未达到要求的，每发现一次扣 0.1 分。
2. 机械化作业不达标造成积灰或明显积水，有明显扬尘的，扣 0.1 分。
3. 车体清洁，标志明显，作业时应按规定使用警示灯，未达要求每次每项扣 0.1 分；作业过程中影响交通，造成上级或市民投诉的一次扣 0.1 分。

### (五) 其他

1. 认同考核标准，服从考核部门的工作安排，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积极完成各项突发性任务，对于不服从考核部门工作安排，未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每次扣 0.2 分。由于应急措施不力，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 0.2 分。
2. 作业单位保洁质量被省级业务部门或省级相关领导点名批评或书面通报的每次扣 3 分；被市级业务部门或市级相关领导点名批评或书面通报的每次扣 2 分；被县级业务部门或县级相关领导点名批评或书面通报的每次扣 1 分。
3. 作业单位应定期向考核部门报送工作简报和相关数据，未能及时报送或数据反映不实的每次扣 0.2 分。
4. 由于工作不到位，引起群众或单位投诉、媒体曝光的，经查属实的，被群众或单位投诉每次扣 0.5 分，被媒体曝光每次扣 1 分。

## 六、考核方式

乡（镇）政府。①明确专门管理机构。专人负责，建章立制，负责辖区内保洁工作的监管；②推行日巡查制度。对保洁项目工作开展情况、作业质量进行日常监督，日巡查结果以书面通知为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保洁公司。书面通知单应包括问题说明、具体位置和处理要求等详细信息。作为对保洁公司的扣分依据，并做好备案；③实行月度考核机制。乡（镇）对保洁公司考核每月不低于 1 次，2 次以上的取平均值，形成考核结果，加盖公章经主管领导审核签字后于每月 25 日前上报。考核范围包括辖区内所有区域，要求保洁工作全覆盖、考核实现全覆盖。

## 七、计分办法

每月考核得分作为支付保洁公司业务托管费用的唯一依据。

## 八、结果运用

对环卫保洁公司的运用。考核结果设定为优秀、良好、达标、不达标四个等次，乡（镇）

考核结果作为拨付托管服务费用的依据。

1. 作业单位月考核得分在 95 分以上的，含 95 分，视为优秀，服务费全额拨付。
2. 作业单位月考核得分在 94-90 分，含 90 分，视为良好，整改到位后按照服务费的 95%拨付。
3. 作业单位月考核得分在 85-89 分，含 85 分，视为达标，整改到位后按照服务费的 90%拨付。
4. 作业单位月考核得分在 85 分以下，不含 85 分，视为不达标，暂扣月服务费，整改到位后按照服务费的 80%拨付。

## 郑姚管区全域保洁服务方案

### 一、工作范围

郑姚管区全域 15 个行政村（含福山、春晖、双湖三个社区），涵盖主次干道、支路、田间路、公共活动场所、房前屋后、国道、省道两侧及饮用水源地周边重点区域，实现保洁范围无死角、全覆盖。

### 二、核心工作内容

#### （一）日常清理与常态化保洁

基础保洁标准：严格遵循“主干道每日扫、沟渠每周清、垃圾日产日清”核心标准，专职保洁员按划分的责任区域实行“定人、定岗、定责”管理，每日开展常态化巡查清理，重点清除路面尘土、碎石，公共区域内果皮、纸屑、塑料袋等生活垃圾，做到路面干净、无明显杂物堆积。

专项清理要求：每周集中对辖区内沟渠、坑塘的漂浮垃圾（水草、塑料瓶、泡沫等）及岸边堆积物（秸秆、枯枝、建筑废料等）进行彻底清理，确保水体无明显漂浮物、岸边无垃圾堆积；三个社区公共活动场所（广场、健身区、楼道公共区域等）单独配备专业保洁、水电维修、社区绿化养护、社区道路清洗等专项工作人员，按“每日保洁、每周养护、每月检修”原则开展工作，保障社区环境整洁、设施完好。

垃圾转运与处置：按照“每日 1-2 次、高峰期（节假日、集市日）加密至 3 次”原则，实现村级垃圾桶垃圾闭环转运，转运车辆必须全程密闭化运输，加装防泄漏、防抛洒装置，运输路线避开饮用水源地周边及主干道人群密集段，防止二次污染；对无法资源化利用的秸秆、枯枝等农业废弃物，由各村统一收集后集中堆放至临时收纳点，每周由管区统筹转运至指定场所进行无害化处置。

设施日常管护：对 15 个村级垃圾收集点、1092 个分类垃圾桶进行日常保洁，每周至少开展 1 次全面清洗、消毒作业（采用符合环保标准的消毒剂），清除桶内残留垃圾、外壁污渍，防止异味扩散和蚊虫滋生，对破损、缺失的垃圾桶及时上报更换，确保设施完好整洁、正常使用。

#### （二）特殊区域重点治理

每月月底由分包村站所牵头，重点对国道、省道两侧、饮用水源地周边的白色垃圾、建筑垃圾、农业废弃物进行拉网式捡拾清理，确保重点区域环境整洁，守住生态保护底线。

#### （三）长效机制落实

严格执行“月中清杂、月底捡垃圾”“每周巡查、每月考核”长效管护机制：每月

15日前后开展“清杂专项行动”，重点清理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的杂草、杂物堆积；每月最后一周开展“全域捡垃圾”集中行动，实现全域环境提质；管区成立专项巡查组，每周随机对各村（社区）保洁情况进行不少于2次的明察暗访，每月结合巡查结果开展量化考核，考核结果与保洁员薪酬、村集体奖惩直接挂钩，形成“日常巡查-月度考核-动态整改”的闭环管理。

### 三、设施保障

**人员与设备配置：**保洁人员数量按标准配备，老村不低于常住人口的千分之五，社区不低于常住人口的千分之六；配套保洁设备车辆，大型机扫车不少于2辆、大型洒水车不少于2辆、小型道路清扫车不少于1辆，满足全域保洁作业需求。

**分类设施管理：**分类垃圾桶实行“每年统一更换1次+动态补充”机制，一方面按年度进行全面更换，确保设施新旧程度达标；另一方面根据各村（社区）人口数量、垃圾产生量、地理分布等实际情况，在人口密集区、主干道沿线适当增加收集点密度，并按“损坏即换、不足即补”原则，定期统计分类垃圾桶完好情况，及时补充更换垃圾桶，确保满足群众使用需求。

**培训与演练保障：**定期开展保洁人员安全培训，每季度不少于1次，强化作业安全意识；每年组织应急预案演练不少于2次，提升应对突发保洁任务（如恶劣天气后清障、大型活动后保洁等）的处置能力。

**设备维护管理：**每月对所有作业车辆（大型机扫车、洒水车、小型道路清扫车等）开展1次全面保养，及时更换老化零件，确保正常运行；暴雨、大雪等恶劣天气后，增加设备检修频次，重点检查制动系统、清扫功能部件，保障应急保洁需求。

**作业工具保障：**为保洁员统一配备齐全、实用的作业工具（如扫帚、垃圾夹、防护手套、反光衣等），既提升保洁工作效率，又保障保洁员作业安全。

# 经开区郑姚管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域保洁工作考核办法

## 一、考核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统一考核标准，实行“管干分离、双重管理、多方监督”，推动管区全域保洁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 二、考核对象

[具体承接管区保洁服务的管理公司名称]

## 三、考核内容

1. 环卫设施管理：管区范围内农村环卫设施设备的建设、投放、运营及日常维护。
2. 日常保洁清运：村庄卫生保洁、垃圾清运，管区主干道及驻点道路保洁、垃圾清运。
3. 专项应急任务：冬季融雪防冻、季节性落叶清扫、灾后清淤；冬季道路重点区域除雪、除冰、除险等应急处置。
4. 垃圾收运规范：各类生活垃圾及时收运至经开区环卫中转站或指定地点。
5. 临时保障任务：管区交办的临时性、阶段性、突击性任务（含应急保障、迎检创卫、集中整治等）的环境卫生保障。

## 四、考核标准

参照《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CJJT126—2008）、《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及经开区、郑州市发布的农村全域保洁相关规范，结合管区实际，明确以下标准：

### （一）管区道路卫生标准

#### 1. 主干道

普扫后全区域巡回保洁，保洁时段不早于18时收工；保洁内容含捡拾垃圾、清理果皮箱、擦拭附属设施，作业工具隐蔽摆放。

洒水：夏（秋）季每日≥2次，冬（春）季每日≥1次；气温<0℃停止洒水，气温

>35℃增加喷雾降尘。

- 冲洗：每日 $\geq 1$ 次，冲洗后及时收水、无积水；突发污染需立即洗刷至原状。
- 检查标准：路面见本色、无积尘/油污/积水；路沿石、交通设施整洁；排水口畅通；附属设施无乱贴画；垃圾容器规范；边坡/边沟无垃圾。

## 2. 次干道

以机械化作业为主、人工为辅；保洁要求同主干道，冲洗频次每周 $\geq 2$ 次。

检查标准：路面/人行道无垃圾、积尘；果皮箱完好无满溢；附属设施整洁；边坡/边沟无垃圾。

## 3. 背街小巷

保洁要求同主干道，冲洗频次每周 $\geq 1$ 次；自然村内卫生达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无污水横流、无杂物挡道、物品堆放规范、目视整洁）。

检查标准：路面/人行道无垃圾、积尘；附属设施整洁；垃圾容器规范；边坡/边沟基本无垃圾。

## （二）村庄卫生标准

### 1. 村（社区）内卫生

每日清扫 $\geq 1$ 次（社区内每日清扫 $\geq 2$ 次），达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及“八净八无”（路面净、沟井口净等8类区域干净；无堆积物、无垃圾等8类乱象）。

- 检查标准：村内无垃圾/污水/杂物挡道；物品堆放规范；主次干道两侧整洁；符合“八净八无”要求。

### 2. 村社区外卫生

每日清扫 $\geq 1$ 次，田间地头、坑塘河渠、道路边坡/边沟无生活垃圾。

检查标准：村周边无垃圾/污水/杂物；田间、沟渠、边坡环境整洁。

## （三）环卫设施标准

1. 大型设施（洒水车、清扫车等）：外部无污物/锈损、标志清晰；车箱密闭，运输无飞扬/洒漏。

2. 小型设施（垃圾桶）：垃圾无外溢，外立面整洁；清扫工具摆放整齐。

## 五、积分办法

考核实行百分制积分，初始基准分为 100 分，根据日常巡查及月度考核发现的违规情形进行扣分，最终得分=100 分 累计扣分数。

月度考核次数 $\geq 2$  次时，取多次考核得分的平均值作为当月最终积分；

积分结果直接作为当月服务费用拨付、作业单位服务评价的核心依据。

## 六、扣分细则

### （一）软硬件配置

1. 无集中办公场所/管理不规范；大型工具不全：扣 0.2 分/项
2. 制度不全/未上墙；工具缺额；巡查/日志不规范；员工服装不全：扣 0.1 分/项
3. 安全教育不足（缺 1 次）：扣 0.5 分/次

### （二）环卫作业

1. 垃圾清运不及时/乱倒；路面污染/暴露垃圾：扣 0.2 分/次
2. 未按时普扫；作业扬尘；工具摆放乱；脱岗/离岗；设施脏破/清掏不及时；设施“牛皮癣”：扣 0.1 分/项

### （三）安全作业

1. 未穿反光服/戴工牌：扣 0.1 分/人次
2. 违规操作危及安全：扣 0.2 分/次

### （四）机械化作业

1. 洒水车超速/频次不足/覆盖不全；人机配合差；作业扬尘（每 300 米）；车辆不洁/无警示：扣 0.1 分/次

### （五）其他

1. 不服从安排/应急不力；未按时报记录/数据不实：扣 0.2 分/次
2. 群众投诉：扣 0.5 分/次
3. 被通报批评（管区/区级/市级/省级）：分别扣 1 分/2 分/3 分/5 分。

## 七、结果运用（费用拨付标准）

考核等次	月综合积分区间	费用拨付比例	备注
优秀	95 分及以上	月服务费全额拨付	
良好	90 分（含）—94 分	整改到位后按 95% 拨付	需完成问题整改
达标	85 分（含）—89 分	整改到位后按 90% 拨付	需完成问题整改
不达标	85 分以下	整改到位后按 80% 拨付	暂扣费用，完成整改后拨付

## 八、考核方式

由管区乡村建设办成立 3 人考核小组，划分区域实行日巡查制度，对保洁工作开展日常监督，问题以书面通知反馈；每月至少开展 1 次正式考核，考核结果同步记录积分情况。

经开区郑姚管区全域保洁月度积分统计台账

月份\_\_\_\_年\_\_\_\_月

公司名称: \_\_\_\_\_

考核批次	考核日期	检查人	本次考核扣分明细(对应扣分细则)	本次扣分合计	本次考核得分	备注
月度汇总				月度总扣分:	月度总得分:	
结果运用				考核等次:	费用拨付比例:	

已完成全部问题整改      未完成整改项: (列明未完成项)

保洁公司确认(签字/盖章):

郑姚管区乡村建设办确认(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经开区郑姚管区全域保洁平时考核积分统计台账

检查日期	检查人	考核类别	具体违规情形	扣分标准	实际扣分	违规地点/涉及人员	整改要求	整改完成情况
		软硬件配置	无办公场所/管理不规范/机械不全/工具缺额	0.2/项			限期X日整改到位	未完成/ 已完成
		软硬件配置	管理制度不全/巡查日志不规范/服装不全	0.1/项			...	
		软硬件配置	安全教育不足/每月不少于1次	0.5/项			...	
		环卫作业	垃圾清运不及时/乱倒；路面污染/垃圾暴露	0.2/项			...	
		环卫作业	未按时普扫；作业扬尘；工具乱摆放；脱岗/离岗设施脏破/清掏不及时；小广告清理	0.1/项			...	
		安全作业	未穿反光服/带工牌；违规操作危机关机安全	0.1; 0.2/项			...	
		机械化作业	洒水车超速/频次不足/覆盖不全；人机配合差；作业扬尘；车辆不洁/无警示	0.1/项			...	
		其他	不服从安排/应急不力；群众投诉；上级通报批评(管区/区/市/省)	0.2; 0.5; 1/2/3/5 分/项			...	

保洁公司确认(签字/盖章)：

郑姚管区乡村建设办确认(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通用格式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册

项目编号:

(封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册目录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一、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_\_\_\_\_项目名称、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内容，并声明提交的下列文件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我方在此声明：

- (1) 我方具备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规定的投标人的条件；
- (2) 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件。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即可）。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开标后评标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单位）及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①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

####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果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以删除。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五、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以删除）。

## 第八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封面)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目录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二、 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书
- 四、 投标承诺函
- 五、 投标报价表格
- 六、 服务方案
- 七、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八、 优惠及服务承诺
- 九、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 其他资料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1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8)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中标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五、投标报价表格

###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服务要求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其他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 六、服务方案

##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八、优惠及服务承诺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